

**沧源佤族自治县勐来乡曼来村委会
海别自然村村庄规划**

两图一书一表一民约

2019 年 4 月

勐来乡曼来村委会海别自然村村庄规划 说明书

一、总则

（一）政策背景

根据《中共临沧市委临沧市人民政府印发〈关于贯彻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精神和《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〈关于加快推进村庄规划提升工作方案〉》《关于实施临沧市“万名干部规划家乡行动”的通知》要求，按照干部回乡牵头、自然村乡村振兴理事会组织、群众为主体和自上而下、自下而上、上下结合、以下为主的原则，编制勐来乡曼来村委会海别自然村村庄规划。该自然村规划经 2019 年 3 月 30 日自然村村民代表会议审议表决通过。

（二）村情概况

1. 地理区位：海别自然村，属于半山区。国土面积 2.00 平方公里，海拔 1400.00 米，年平均气温 27.00℃，年降水量 1200.00 毫米。

2. 人口现状：全村有农户 36 户，有乡村人口 128 人。

3. 资源现状：有耕地 200.40 亩，其中人均耕地 1.50 亩；有林地 2000.00 亩。

4. **产业现状：**2014 年全村经济总收入 117.21 万元，农民人均纯收入 6493.00 元。农民收入主要以种植业为主。

5. **基础设施：**

(1) **道路：**海别进村道路为水泥路面；总体来说，海别移民安置点存在路面一般、宽度过窄，道路系统不够完善，交通通行条件较差等问题。

(2) **饮水：**海别水源是山泉水供给，全村同自来水，本村寨现状有 1 处水池，位于村庄中部，用于海别生活饮用水。

(3) **住房：**该自然村建筑质量较好，多为钢混结构建筑；土木结构建筑、砖结构建筑较少，多为 1 层；牲畜棚等简易建筑多为一层。

(4) **场所：**缺少活动场所，无室外活动场地、无篮球场。

(5) **学校：**该村小学生就读到曼来小学，中学生就读到勐来中学。

(三) 优势资源

森林覆盖率高，气候适宜，昼夜温差小。人均常规耕地、轮耕荒山、林地面积多，发展生态产业基础好，有较大的产业发展空间。村庄内部、周围以及农户周围有足够

空余空间，民风淳朴，群众内生动力足，布局相应公共服务设施难度不大。

二、规划内容

（一）规划思路

自然村地处与中心城镇较为偏远，无名山秀水、文物古迹等优质旅游资源，但生态条件尚好，产业发展空间大。农户依山而居，因地就势，较为分散，呈带状布局。结合区位条件和资源条件，自然村村庄规划定位为：集聚提升改善型。

（二）规划期限

近期：2019—2022 年，远期：2023—2035 年。

（三）规划内容

1. 道路交通：

1 号路（硬化），全长 0.5km，设计宽度 4.5m，厚度 10cm。

2 号路（硬化），全长 0.35km，设计宽度 4.5m，厚度 10cm。

3 号路（硬化），全长 250m，设计宽度 2m，厚度 10cm。

4 号路（硬化），全长 40m，设计宽度 2m，厚度 10cm。

5 号路（硬化），全长 35km，设计宽度 2m，厚度 10cm。

6 号路（硬化），全长 90m，设计宽度 2m，厚度 10cm。

产业路 2km。

2. 供水规划：

新建水池、人饮工程，净水设备、水池等附属设施。
架设 80mm 主管道长 1km，20mm 入户管道长 1km。

3. 排水工程：

排水沟渠，全长 1m，设计标准 30cm × 30cm。

4. 公共空间：

（1）停车场

停车场，硬化面积 3200m²。

（2）活动场地

活动广场，硬化面积 500m²。

公园，面积 1500m²。

活动室，面积 200m²。

5. 环卫设施：

规划 3 个垃圾箱。

规划建设 1 个污水处理设施。

规划建设 1 个公厕。

6. 亮化工程：

自然村规划安装 21 盏太阳能路灯（在寨内主干道、活动室及停车场）。

7. 民居建设:

从长远发展需要和实地规划要求，鼓励部分农户逐步搬迁出去，同时，将没有实施安居房建设的部分农户住房进行特色改造，使每户农户实现有特色民居，有庭院，有入户路，达到小而美、小而净、小而宜居。

8. 产业发展:

（1）养殖：规划养殖小区 2 个。

（2）种植甘蔗、茶、养蜂等产业，打造采摘体验基地，积极开发农作物初级加工产业。

9. 绿化美化:

（1）对林地、墓地、水源林等进行保护。

（2）实施主广场周边和入村主干道绿化工程，以三角梅、樱桃树等本地特色、具有经济价值的树种交叉间种方式实施绿化。

（3）实施庭院绿化美化工程，每户农户庭院及周边至少种植 5 株本地果木，至少栽植 5 盆花卉或绿色植物。

（4）恢复和保护寨中、寨边所有的植被生态。

10. 用地规划:

划定村庄建设边界，预留新增居民扩容建设用地 18 亩。

（四）实施步骤

1. 近期：2019—2022 年。完成道路交通、人畜饮水、排水工程、停车场、环卫设施、亮化工程、绿化美化规划等内容。

2. 远期：2023—2035 年。完成产业发展、电力电信、民居建设等规划内容。

详见《勐来乡曼来村委会海别自然村村庄规划项目建设统计表》。

三、规划管理

（一）广泛深入宣传城乡规划法律法规和村庄规划内容，提高群众的规划意识、法治意识，教育、引导群众自觉遵守规划，自觉按照规定和要求规范建设、管理。

（二）严格执行规划许可制度，未经许可，任何单位居民不得擅自建设。确需建设的，必须符合规划，由村民提出申请，自然村振兴理事会核实是否符合规划；自然村振兴理事会核实同意后，提交村委会审核提出意见，统一上报乡（镇、街道）审批。

（三）严格执行城乡清洁相关法律法规，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提升行动，提高村庄文明程度。

（四）加强监督管理，将规划的规范性内容和禁止性内容列入村规民约，发挥好村民自治、村民相互监督作用，共同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法律性。

（五）在自然村振兴理事会成员中，明确庄规划建设专管员，发挥好村庄规划建设专管员作用，加大违法违规建筑治理，发现一起拆除一起，确保规划有效实施。

四、规划图件

（一）自然村域规划图（见附件）

（二）村庄建设规划图（见附件）

（三）规划建设项目表（见附件）

（四）自然村村规民约（见附件）

勐来乡曼来村委会海别自然村村庄规划项目建设统计表

建设内容		实施年限	投资规模（万元）			实施主体
			总计	上级补助	群众自筹	
道路 交通	1 号路（硬化），全长 0.5km，设计宽度 4.5m，厚度 20cm	2019-2022	34	30	4	乡人民政府
	2 号路（硬化），全长 0.35km，设计宽度 4.5m，厚度 20cm	2019-2022	24	20	4	乡人民政府
	3 号路（硬化），全长 250m，设计宽度 2m，厚度 10cm	2019-2022	5	4	1	乡人民政府
	4 号路（硬化），全长 40m，设计宽度 2m，厚度 10cm	2019-2022	0.8	0.6	0.2	乡人民政府
	5 号路（硬化），全长 35m，设计宽度 2m，厚度 10cm	2019-2022	0.7	0.6	0.1	乡人民政府
	6 号路（硬化），全长 90m，设计宽度 2m，厚度 10cm	2019-2022	1.8	1.5	0.3	乡人民政府
	产业路建设，2km	2023-2035	40	35	5	乡人民政府
供水 工程	新建水池、人饮工程，净水设备、水池等附属设施。架设 80mm 主管 道长 1km，25mm 入户管道长 1km	2023-2035	20	18	2	县人民政府

	建设内容	实施年限	投资规模（万元）			实施主体
			总计	上级补助	群众自筹	
	消防设施建设	2023-2035	50	45	5	县人民政府
排水工程	排水沟渠，全长 1000m，设计标准 30cm×30cm	2019-2022	5	4	1	乡人民政府
公共空间	停车场，硬化面积 500m ²	2019-2022	5	4	1	乡人民政府
	活动广场，硬化面积 700m ²	2019-2022	30	25	5	乡人民政府
	公园（神山），面积 1500m ²	2019-2022	12	10	2	乡人民政府
	公事房，面积 200m ²	2019-2022	20	20		乡人民政府
环卫设施	3 个垃圾箱	2019-2022	3	3		县人民政府
	污水处理设施	2019-2022	15	15		县人民政府
	规划建设 1 个公厕	2019-2022	15	10	5	县人民政府

建设内容		实施年限	投资规模（万元）			实施主体
			总计	上级补助	群众自筹	
亮化工程	规划安装 21 盏太阳能路灯	2019-2022	13	10	3	县人民政府
民居建设	改造 36 户民居	2023-2035	180	160	20	县人民政府
电力	有线网络：主线 1km，入户线 1km	2023-2035	10	8	2	县人民政府
电信	有线电视：主线 1km，入户线 1km	2023-2035	10	8	2	县人民政府
产业发展	规划养殖小区 2 个	2023-2035	200	190	10	乡人民政府
	特色产业扶持	2023-2035	100	80	20	
美化绿化	实施主广场周边和干道绿化工程，以三角梅、樱桃树交叉间种，实施绿化	2019-2022	35	30	5	乡人民政府

	建设内容	实施年限	投资规模（万元）			实施主体
			总计	上级补助	群众自筹	
	实施庭院绿化美化工程，农户庭院及周边至少种植 5 棵本地果木，至少栽种 5 盆花卉或绿色植物	2019-2022	36	32	4	乡人民政府
用地 规划	划定村庄建设边界，预留新增居民扩容建设用地 18 亩	2023-2035				乡人民政府
总计			865.3	763.7	101.6	

勐来乡曼来村委会海别自然村村规民约

1. 建房服从规划。起房盖屋必须服从村庄建设规划，经自然村理事会实地踏勘，报村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批准，不得擅自动工，不得私搭乱建，不得违反规划或损害四邻利益。

2. 保持卫生清洁。农户庭院和村组环境卫生实行一日一清扫，自家门前自己负责，对保持清洁的表扬，不清洁的批评教育，不得在公路沿线、村道、河溪等公共场所倾倒、堆放垃圾，一经发现要处罚。建立有偿保洁制度，按时交纳垃圾清运费。

3. 爱护公共财物。严禁侵占或私自占用道路、广场等公共设施，损坏活动场所、厕所、水利、交通、供电、生产等公共设施的，照价赔偿。

4. 加强牲畜看管。严禁乱放鸡、猪、牛、羊，严禁损害他人庄稼、瓜果及其他农作物，对农作物造成破坏的要赔偿。牲畜粪便垃圾，由主人负责清理。

5. 倡导节俭办客。红白喜事要勤俭节约，不准大操大办。办客原则不超 1 天，送礼不超 100 元，菜品不超 8 个。

6. 维护社会治安。严禁赌博、吸毒，严禁酗酒闹事，严禁宣扬封建迷信、传播邪教，一经发现上报公安部门处理。

7. 严守为人品德。父母要尽到抚养、教育未成年子女的义务，子女要孝敬、赡养老人，平等对待双方老人，不得以任何形式遗弃或虐待老人。

8、妥善处置纠纷。邻里有纠纷，有话好好说，有事坐下来商量，协商不成的请自然村理事会或村调解委调解，也可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9. 保护生态环境。严禁在国有林、公益林、集体林、水源林等林地乱砍乱伐，禁止采猎国家保护野生动植物，违反者一律交执法部门处理。

10. 不参与涉黑涉恶等违法活动，积极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。严禁充当家族、宗族等黑恶势力的“保护伞”，严厉打击把持基层政权、操纵破坏基层换届选举、垄断农村资源、侵吞集体资产的黑恶势力。”

勐来乡曼来村委会海别自然村

牵头人：魏绍毅

成员：陈军民、卫红云、卫云、魏政云、卫嘎啊、陈安嘎、陈艾高、李志明、卫叶软